

证券代码：874070

证券简称：天广实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规定，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广实”“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报告。

公司自挂牌后至2024年12月31日，共完成两次股票定向发行，故本专项报告说明范围为上述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1、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先后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5月30日，全国股转公司受理了公司报送的此次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并出具了《受理通知书》。2023年6月9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114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此次定向发行不超过325万股新股，同意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达药业”）认购了此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为71.58元/股，认购数量为2,095,558股，共计出资150,000,041.64元。

2023年8月10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3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东审会【2023】Z01-082号《验资报告》。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8月2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3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109,645,641.64元，偿还借款/银行贷款39,777,500.00元，其他用途576,900.00元。

2、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先后于2024年1月22日、2024年2月6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4年2月7日，全国股转公司受理了公司报送的此次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并出具了《受理通知书》。2024年2月27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300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此次定向发行不超过304.5543万股新股，同意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结果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升级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95,557	149,999,970.06	现金
2	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111	29,999,965.38	现金
3	李顺来	279,408	20,000,024.64	现金
4	倪建山	251,467	18,000,007.86	现金

合计	-	3,045,543	217,999,967.94	-
----	---	-----------	----------------	---

2024年2月29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2024年3月5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东审会【2024】Z01-017号《验资报告书》。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于2024年3月14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4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187,438,985.86元，偿还借款/银行贷款29,999,900.00元，其他用途561,082.08元。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4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87）。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议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167,438,985.86元，偿还借款/银行贷款49,999,900.00元，其他用途561,082.08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方面，为了保障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的合法合规，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1、公司2023年8月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与使用方面，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广实为此次定向发行设立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号码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门支行	679022668

2、公司2024年3月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与使用方面，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该议案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广实为此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号码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1060000032318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7010127027395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公告编号：2023-028）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挪用、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按照《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29）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87）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挪用、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天广实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以及《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未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者恶意挪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关于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天广实已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其中“二、发行计划”之“（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披露了此次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主体为挂牌公司，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借款及其他用途，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日常经营费用、研发生产费用等”。

关于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天广实已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其中“二、发行计划”之“（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披露了此次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主体为挂牌公司，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及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1、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天广

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所示：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09,645,641.64
2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注 1）	39,777,500.00
3	其他用途（注 2）	576,900.00
合计		150,000,041.64

注 1：用于支付公司需偿还的任何借款/银行贷款。
注 2：用于支付公司银行贷款产生的利息，以及银行手续费、年度费用等。

2、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202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87）。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议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所示：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67,438,985.86
2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注 1）	49,999,900.00
3	其他用途（注 2）	561,082.08
合计		217,999,967.94

注 1：用于支付公司需偿还的任何借款/银行贷款。
注 2：用于支付公司银行贷款产生的利息，以及银行手续费、年度费用等。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41.64
加：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25,589.76
加：现金管理利息收入	75,000.00
减：银行手续费	156.33
二、募集资金使用	150,699,837.35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10,211,810.50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39,911,126.85
其他用途（注）	576,900.00
三、注销账户时转回公司其他账户金额	637.72
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注：用于支付公司银行贷款产生的利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17,999,967.94
加：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06,006.94
加：现金管理利息收入	0.00
减：银行手续费	4.50
二、募集资金使用	142,418,722.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91,843,764.31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49,999,900.00
其他用途（注）	575,057.69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余额	0.00
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6,687,248.38

注：用于支付公司银行贷款产生的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00 元。

经核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管规

则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广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